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7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 期预计额 度内	本次担保 是否有反 担保
UNISON Co., Ltd.（以下简称“UNISON”）	32,764,710,000 韩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15,607.45 万元（以董事会通知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下同）	0	否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75,896.2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2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注：上述担保余额和担保总额均不包括尚未触发担保责任的履约担保涉及的金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MYSE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韩国明阳”）与韩国公司 UNISON 和 POSCO E&C Co., Ltd.（以下简称“POSCO E&C”）就韩国 Gochang 海上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项目”）拟签署《三方协议》，根据协议内容，鉴于 UNISON 与 POSCO E&C 已组成一个非法人联合体，共同承建本次项目的工程设计、采购和施工工作；韩国明阳作为总包方 UNISON 的分包商，另行签署《分包协议》，约定由韩国明阳承担本次项目风机机组、中央监控系统供货、机组组装技术指导、现场设备调试等核心工作。

根据 POSCO E&C 统一履约风控准入要求，韩国明阳拟为 UNISON 开立总额 32,764,710,000 韩元的见索即付履约备用信用证，折合人民币约为 15,607.45 万元，POSCO E&C 为本次履约备用信用证唯一受益人。本次担保项下全部赔付责任，仅限定因韩国明阳自身在《分包协议》项下设备供货、技术服务违约产生的相关债务，不包括 UNISON 在自身工作范围对应的履约风险，韩国明阳有权就任何应由 UNISON 承担的付款向 UNISON 追偿。

保证期限自履约备用信用证开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备用信用证到期日、且《分包协议》项下韩国明阳全部设备履约及质保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本次担保由本次项目业主的大股东 D&I Corporation Co., Ltd.（以下简称“D&I”）向韩国明阳提供反担保，即（1）若 UNISON 未履行或因任何原因无法履行担保债务时，则担保人 D&I 保证承担韩国明阳由此产生的任何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罚金及其他赔偿；（2）担保人 D&I 同意并承诺向韩国明阳提供本次项目的项目公司股份/股权的第二顺位质押。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UNISON Co., 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 <u>无股权关系</u> （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Myungwoon Industry Development Co., Ltd. 持股 9.55%		
法定代表人	KIM BYUNG-JOO, KWON JUNG-MIN		
注册号码	110111-0382020		
成立时间	1984 年 9 月 24 日		
注册地	韩国庆尚南道泗川市泗南面海岸产业路 513 号		
注册资本	123,620,090,000 韩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韩国 KOSDAQ 上市公司）		
经营范围	风力发电设备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设计、建设及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采购及施工（EPC）；风力发电设备及风电场的运营维护及相关技术服务等。		
主要财务指标（韩元，万元）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审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数）
	资产总额	28,498,810.77	25,582,859.63
	负债总额	17,995,607.66	15,008,795.80
	资产净额	10,503,203.11	10,574,063.83
	营业收入	954,765.59	4,026,792.16
	净利润	-1,482,925.35	-2,087,761.97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 UNISON《2025 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韩国明阳就分包韩国 Gochang 海上风电项目，为 UNISON 开具履约备用信用证，担保范围仅限定因韩国明阳自身违反《分包协议》项下设备供货、技术服务等相关义务而产生的债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32,764,710,000 韩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15,607.45 万元。

保证期限自履约备用信用证开具之日起持续有效，直至备用信用证到期日、且《分包协议》项下韩国明阳全部设备履约及质保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由本次项目业主的大股东方 D&I 向韩国明阳提供，即（1）若 UNISON 未履行或因任何原因无法履行担保债务时，则担保人 D&I 保证承担韩国明阳由此产生的任何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罚金及其他赔偿；（2）担保人 D&I 同意并承诺向韩国明阳提供本次项目的项目公司股份/股权的第二顺位质押。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韩国明阳的项目推进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国际化战略布局。本次担保已设置反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向任何第三方进行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的情形，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项目总包方UNISON提供担保，是基于合理的商业合作背景，有助于韩国明阳的项目推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及国际化战略布局；对外担保范围限定在韩国明阳分包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并通过设置反担保，控制整体风险，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375,896.25 万元（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且不包括尚未触发担保责任的履约担保涉及的金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4.28%；根据日常营运需求及项目建设情况，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8,913.58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7.94%。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